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因應登革熱疫情防疫應變計畫

中華民國 104 年 10 月 30 日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登革熱防疫應變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14 年 6 月 4 日學生事務處處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14 年 6 月 14 日第 1140014423 號簽發布
中華民國 114 年 11 月 19 日學生事務處處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14 年 11 月 28 日第 1140029783 號簽發布

壹、依據：

一、依傳染病防治法辦理。

二、依據教育部 104 年 9 月 15 日臺教綜(五)字第 1040127380A 號辦理。

貳、目的：

一、推展衛教宣導與防疫措施，以維護教職員工及學生的健康與安全。

二、落實登革熱防疫宣導、整備、應變與輔導等相關措施，避免疫情擴大引發群聚感染。

三、早期發現異常個案，早期治療及防疫作為，有效防範重症病例。

四、妥善照顧教職員工及學生健康，減少師生與家長疑慮。

參、計畫內容：

一、研擬本校「因應登革熱疫情防疫應變計畫」，並依疾病管制署發布疫情訊息，配合增修應變計畫內容。

二、登革熱防疫應變小組：

本校「登革熱防疫應變小組」成員由副校長擔任召集人、主任秘書擔任發言人、學務長擔任總幹事及衛生保健組組長擔任執行秘書。成員包括本校教務長、總務長、圖資長、國際長、各學院院長、馬祖行政處處長、人事室主任、事務組組長、環安組組長、校安中心主任、住宿輔導組組長及衛生保健組護理師等，視疫情需要召開會議。

三、防疫應變小組任務分工【附件 1】：

(一)成立本校「登革熱防疫應變小組」，視疫情需要召開會議。

(二)**本校「登革熱防疫應變處理流程圖」【附件 2】**。防疫應變處理措施依性質分成 9 項任務，「發言」、「宣導」、「就醫」、「消毒及查核」、「通報與連絡」、「學生宿舍應變」、「請假」、「停課及復（補）課」及「輔導」工作等事項。

四、防疫應變處理措施及協調事項：

(一)發言工作：由主任秘書統一對外發言。

(二)宣導工作：

1. 由衛生保健組負責推行登革熱相關衛生教育宣導工作。密切注意疾病管制署登革熱最新疫情資訊（http://www.cdc.gov.tw）及教育部指示措施加強校內宣導，配合及調整防疫措施。**「認識登革熱」【附件3】、民眾進線1922詢問登革熱常見【附件4】。**

2. 請圖書暨資訊處於學校網站首頁，新增連結疾病管制署「登革熱專區」。

3. 請各單位利用班會、課堂、聚會及大型活動或學校網頁、海報張貼、跑馬燈、email與會議活動等協助登革熱防疫宣導工作。

4. 登革熱防疫宣導包括：

(1)建議外出時應做好防蚊措施，穿著淺色長袖衣褲。

(2)身體裸露部位塗抹衛生福利部核可之防蚊藥劑(可檢視其產品包裝是否有衛生福利部核准字號，衛署藥製字第〇〇〇〇〇〇號)。

(3)如出現發燒、頭痛、後眼窩痛、肌肉關節痛、出疹等症狀，應儘速就醫，就醫時應告知醫師旅遊史及居住史。

(4)避免前往疫情持續升溫地區遊覽。

(5)防範登革熱最有效的方法，是養成週週檢視內外環境衛生及「巡、倒、清、刷」積水容器的好習慣，讓病媒蚊無法產卵繁殖，比噴藥滅蚊更具成效。

(6)相關資訊請參閱疾管署全球資訊網（http://www.cdc.gov.tw）或撥打免付費防疫專線1922（或0800-001922）洽詢。

(三)就醫工作：

1. 請衛生保健組、校安中心及各單位協助。衛生保健組、校安中心負責病例之掌握及追蹤病況。
2. **教職員工及學生如出現發燒、頭痛、後眼窩痛、肌肉關節痛、出疹等疑似症狀，應著長袖衣褲儘速就醫，就醫時應告知醫師旅遊史、接觸史、職業別與群聚情形，建議不上課、不上班並返家休息，注意登革熱警示徵象症狀及個人防蚊措施。「疑似或確診登革熱病人注意事項」【附件5】。**

(四)消毒及查核工作：

1. 請環安組負責校園公共空間消毒清潔並施行孳生源清除作業，規劃各單位室內外所屬孳生源巡查負責區域【附件6】。
2. 視情況請事務組協助採購蚊帳、防蚊液及捕蚊拍等防疫物資。
3. **各單位如有「疑似」個案，請該單位主動施行業管之館舍(含週邊)孳生源巡查清除作業，「確診」個案活動場所(含週邊)需施行孳生源巡查清除，並配合當地環保及衛生單位進行消毒清潔。「校園孳生源清理注意地點」【附件7】、「清除孳生源巡倒清刷4步驟」【附件8】。**
4. 請各單位及餐廳業者業管之辦公室、系館、實驗室、教室、宿舍區及餐飲等場所(含建築物周邊和頂樓)，於登革熱流行期(5月~11月)，排定人員每週1次施行孳生源巡查清除，並填寫「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自我檢查表」【附件9】，由單位主管進行覆核，並指派專人留存備查，如遇單位無法整理之髒亂請聯繫總務處環安組協助。
5. 各單位需配合當地環保及衛生單位，進行校園登革熱病媒蚊清除工作、病媒蚊調查及輔助性成蟲化學防治措施。

(五)通報與連絡工作：

1. 請各單位協助關懷師生及同仁健康狀況，經衛生單位列為疑似或確診病例，請依傳染病防治法**立即通報本校衛生保健組或校安中心（對外個案資料需保密）**。
2. 請衛生保健組負責衛生單位通報連繫、個案追蹤及關懷，並定期彙整個案案情呈報。
3. 請校安中心依「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進行校安通報，如經醫院確診或非屬該疾病時，請即刻上網更新。

(六)學生宿舍應變：

1. 由住輔組協助宿舍防疫宣導，並預先規劃學生宿舍休養房等應變措施，評估於宿舍大門出入口加裝紗門，寢室加裝紗窗等防蚊措施。

2.住宿生如出現發燒、頭痛、後眼窩痛、肌肉關節痛、出疹等症狀，應著長袖衣褲儘速就醫後，就醫時應告知醫師旅遊史及居住史，建議不上課返家休息。注意登革熱警示徵象症狀及個人防蚊措施。

3.宿舍區應規劃休養寢室，住宿生(如外籍生)疑似或確定病例無法回家者，應安置於休養寢室並使用蚊帳，待可傳染期解除後才能參加團體活動，並協調送餐人力配置。

4.各棟宿舍備置防疫物資：口罩、額溫槍、蚊帳、防蚊液及捕蚊拍等防疫物資。

(七)教職員工生請假：

1. 由人事室依中央規定協助教職員工請假相關事宜。教職員工如經衛生單位通知須親自到場配合防疫工作之人員，應依主管機關之指示給予公假。

2. 由生活輔導組依相關規定協助學生請假相關事宜。

(八)停課及復（補）課：

1. 由教務處依中央規定規劃本校停課、復（補）課及補考等事宜。

2. 各項考試因應處理原則依中央規定辦理校園發生疫情各項考試標準作業。

(九)輔導工作：由衛生保健組及諮商輔導組負責。視需要安排個案之同仁或班級同學、寢室室友等進行傳染病衛生教育宣導，視需要請諮商輔導組進行心理諮商輔導。

(十)請各單位就應變處理措施及協調事項，完成先期規劃並確實執行。請先行律訂職務代理人。另可依中央相關單位規定自行訂定執行辦法，配合防範疫情發生。

(十一)本校登革熱防疫應變措施，配合中央疫情最新公告，隨時公告於本校網頁。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登革熱防疫應變小組任務分工表

職稱	單位	督導人員	督導事項
召集人	副校長	副校長	督導、指揮防疫全盤因應事宜，視疫情需要朝開會議。
發言人	秘書室	主任秘書	負責新聞發布及對外發言。
總幹事	學生事務處	學務長	襄助召集人督導及指揮應變措施。
執行秘書	學生事務處 衛生保健組	組長	疫情應變措施協調與執行。
委員	教務處	教務長	1. 督導教務處應變措施。 2. 協助防疫宣導、發動環境整頓及孳生源清除工作。
委員	總務處	總務長	1. 統籌校園登革熱疫情之環境衛生督導及消毒作業。 2. 協助防疫宣導、發動環境整頓及孳生源清除工作。
委員	人事室	主任	1. 協助教職員工請假等事宜。 2. 協助防疫宣導、發動環境整頓及孳生源清除工作。
委員	圖書暨資訊處	圖資長	1. 於學校網站建置相關連結。 2. 協助防疫宣導、發動環境整頓及孳生源清除工作。
委員	國際事務處	國際長	協助外籍生(含短期交換生等)防疫宣導、發動環境整頓及孳生源清除工作。
委員	海運暨管理學院	院長	1. 協助防疫宣導、發動環境整頓及孳生源清除工作。 2. 協調系所接觸者追蹤與關懷。
委員	生命科學院	院長	1. 協助防疫宣導、發動環境整頓及孳生源清除工作。 2. 協調系所接觸者追蹤與關懷。
委員	工學院	院長	1. 協助防疫宣導、發動環境整頓及孳生源清除工作。 2. 協調系所接觸者追蹤與關懷。
委員	電機資訊學院	院長	1. 協助防疫宣導、發動環境整頓及孳生源清除工作。 2. 協調系所接觸者追蹤與關懷。
委員	人文社會科學院	院長	1. 協助防疫宣導、發動環境整頓及孳生源清除

			工作。 2. 協調系所接觸者追蹤與關懷。
委員	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	院長	1. 協助防疫宣導、發動環境整頓及孳生源清除工作。 2. 協調系所接觸者追蹤與關懷。
委員	海洋法律與政策學院	院長	1. 協助防疫宣導、發動環境整頓及孳生源清除工作。 2. 協調系所接觸者追蹤與關懷。
委員	國際學院	院長	1. 協助防疫宣導、發動環境整頓及孳生源清除工作。 2. 協調系所接觸者追蹤與關懷。
委員	馬祖行政處	處長	1. 協助防疫宣導、發動環境整頓及孳生源清除工作。 2. 馬祖校區規劃宿舍休養寢室及因應措施。 3. 協調校區接觸者追蹤與關懷。
委員	總務處事務組	組長	1. 採購防疫物資相關醫療用品及耗材。 2. 協助防疫宣導、發動環境整頓及孳生源清除工作。
委員	總務處環安組	組長	協助防疫宣導、發動環境整頓及孳生源清除工作。
委員	學生事務處 校安中心	主任	1. 校安中心疫情通報作業(掌握疑似、確診個案)。 2. 協助防疫宣導、發動環境整頓及孳生源清除工作。
委員	學生事務處 住宿輔導組	組長	1. 協助防疫宣導、發動學生宿舍環境整頓及孳生源清除工作。 2. 規劃宿舍休養寢室及因應措施。
委員	學生事務處 衛生保健組	護理師	1. 提供防疫資訊、最新消息及防疫宣導。 2. 疑似(確診)個案追蹤、關懷及呈報。 3. 接觸者列冊追蹤管理。 4. 衛生單位疫情通報作業。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登革熱防疫應變處理流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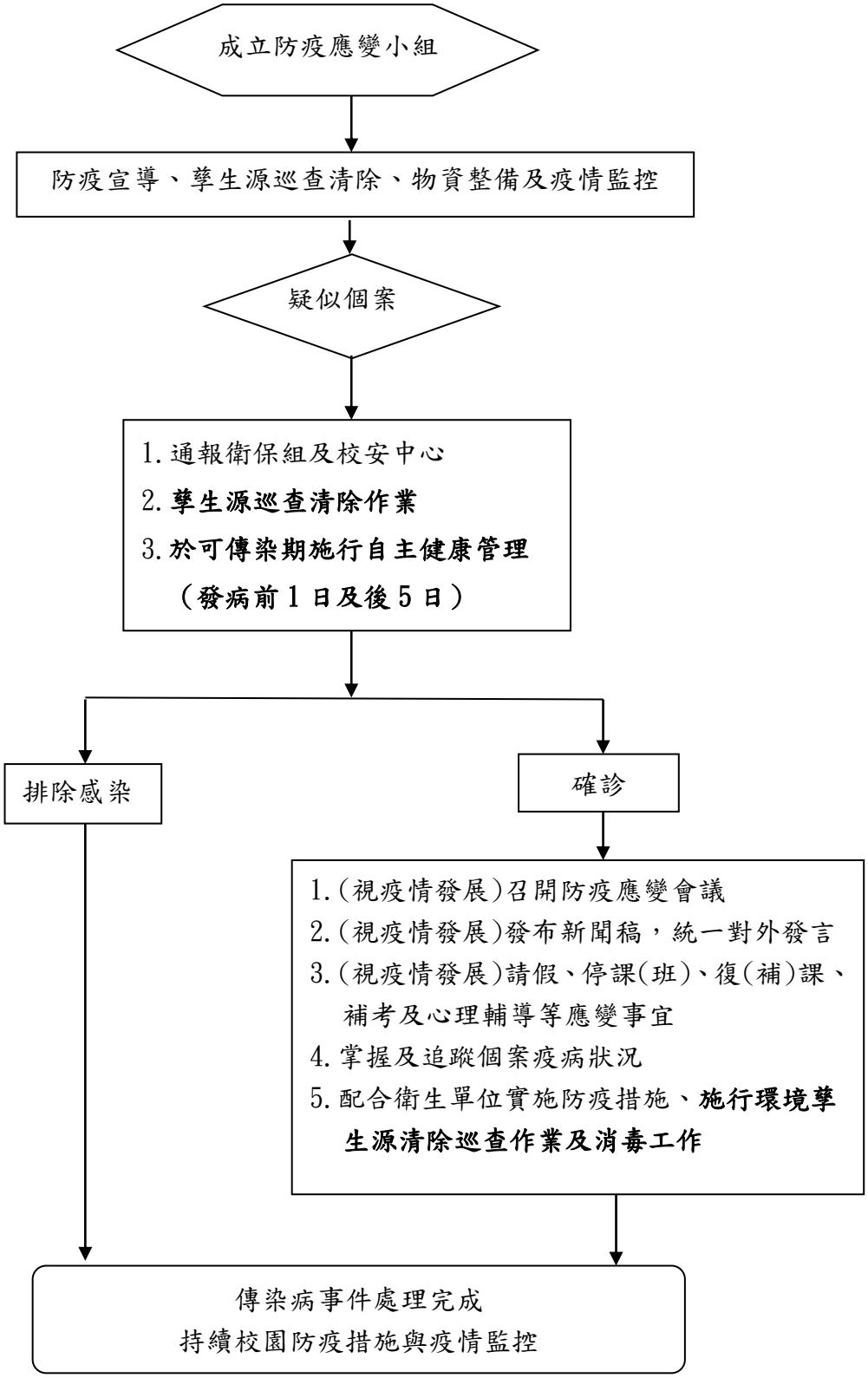

認識登革熱

資料來源:疾管署 http://www.cdc.gov.tw/submenu.aspx?treeid=5784355bfd011a1c&nowtreeid=8f13c0388fdd8c05

Q1: 什麼是登革熱？

A1: 登革熱俗稱「天狗熱」或「斷骨熱」，是一種藉由病媒蚊叮咬而感染的急性傳染病(不會由人直接傳染給人)，臨床症狀主要為發燒、頭痛、後眼窩痛、肌肉關節痛、出疹等症狀。目前登革熱尚無有效的疫苗可以預防，而且又沒有特效藥，所以登革熱防治最有效的方法為清除積水容器，杜絕病媒蚊孳生。

Q2: 登革熱的潛伏期有多久？

A2: 一般人感染病毒經 3-8 天的潛伏期後開始發病，但少數人的潛伏期可達 14 天。

Q3: 登革熱的傳染途徑？

A3: 登革熱病患於發病前一天至發病後第五天，血液中存在有登革病毒 (此時期稱為病毒血症期)，此時若被斑蚊叮咬，斑蚊因此感染病毒，而病毒在蚊蟲體內增殖 8-12 天後，病毒就會至病媒蚊的唾液腺，這隻斑蚊即具有傳染力，當它再叮咬其他健康人時，就將病毒傳出，這隻斑蚊終生均具有傳播病毒的能力。

Q4: 登革熱病媒蚊何時吸血？

A4: 埃及斑蚊喜在室內棲息，吸血高峰在下午 4-5 點，次高峰在上午 9-10 點。而白線斑蚊喜在室外棲息，一天內可見晨昏二個吸血高峰，約在當地日出前後 1-2 小時和日落前 2-3 小時，且下午高峰較上午高。

Q5: 如何預防蚊蟲叮咬？

A5: 1. 清除積水容器（孳生源）並定期巡查居家環境整潔是防止病媒蚊孳生的不二法門，也是目前防治登革熱最根本的方法。此外，可透過穿著淺色長袖衣褲、身體裸露部位塗抹衛生福利部核可的防蚊藥劑（蚊蟲忌避劑）之個人保護措施，避免蚊蟲叮咬。

2. 防蚊藥劑中，DEET（待乙妥）為現今最有效且最被廣泛使用於防蚊藥劑的成份。建議成人可選用 DEET 濃度≦50%的防蚊藥劑，而年齡兩個月以上的孩童，只建議使用 DEET 濃度為 10%至 30%的防蚊藥劑，且回到戶內後要清洗乾淨。年齡兩個月以下的嬰兒，不建議使用含有 DEET 成份之防蚊藥劑，建議使用外在遮蔽的方式（例如淺色長袖衣褲及蚊帳）防止蚊蟲叮咬。

Q6: 防蚊液該怎麼選購？

A6: 1. DEET（待乙妥）是目前最有效且廣泛使用的防蚊藥劑成分，具有較長時間的防蚊效果。目前含有 DEET 的防蚊藥劑主要分為兩種，其一為衛生福利部核准含有 DEET 的，可直接塗抹噴灑於人體皮膚，產品上印有「衛部(署)藥字」或「衛部(署)藥輸」；另一種則為環保署核准含有 DEET 的「環境衛生用藥」，用於室內、戶外環境，產品上印有「環署衛製」。兩種防蚊藥劑皆可有效達到防蚊效果。

2. 衛生福利部核准含有 DEET 的防蚊液，其成分都在衛生機關或各種實驗認可的安全範圍內，只要依照衛生單位核可的方法使用，不致傷及人體健康。環保署核准含有 DEET 的防蚊液，則可噴灑於居家環境如紗窗、紗門上，或於戶外登山、露營時，噴灑於帳篷，避免蚊蟲跟隨進入，達到防蚊效果，但要避免噴灑於皮膚、衣物上。為確保消費者安全使用環境用防蚊液，此類產品會加註「本產品不可噴灑於皮膚或衣物上」等文字，以免民眾使用不當，影響健康。

Q7: 如何正確使用防蚊藥品？

A7: 如果在戶外或蚊蟲多的地方，除穿淺色長袖衣褲外，亦可使用防蚊藥品，並建議噴灑或塗抹在皮膚裸露處，才能在皮膚表面形成保護膜以預防蚊蟲叮咬。另外，防蚊藥品中 DEET 濃度與藥

效並無直接關係，而是與藥效持續時間有關，一般來說，較高濃度的 DEET 能提供較持久的防蚊保護。流汗較多或發現蚊子開始在身邊盤旋聚集時，則建議應要補擦了。

Q8: 噴灑殺蟲劑是否能有效消滅登革熱病媒蚊？

A8: 1. 疫情發生時為迅速消滅環境中帶病毒的成蚊，才採行噴藥滅蚊措施，以減少登革病毒擴散的機會。
2. 緊急噴藥措施無法消滅積水容器中的孑孓，且會造成抗藥性蟲株產生及環境污染，是疫情發生時不得已的措施，緊急噴藥必需配合全面孳生源清除，才會有實際的效果。

Q9: 如何一勞永逸清除孳生源？

A9: 妥善管理容器並避免棄置各種積水容器，才能一勞永逸的將孳生源清除，處理流程如下：

1. 種水生植物的容器：一般常見的水生植物包括黃金葛、萬年青、水芙蓉等。
   (1)將小石頭或彩色的膠質物放入容器，水面不可超過石頭或膠質物表面。
   (2)將食蚊魚放入種水生植物的容器內。常見的食蚊魚包括孔雀魚、大肚魚、台灣鬥魚等。
2. 貯水的容器：常見貯水容器包括澆花、洗滌、飲用的水桶、陶甕、水泥槽等。
   (1)不用時倒置。
   (2)使用時，加蓋密封。
   (3)若因特殊需要，無法密封，可養上述食蚊魚，並放置水芙蓉。
3. 廢棄容器：不要隨意堆積或亂丟廢棄容器於戶外，常見廢棄容器包括飲料罐、便當盒、臉盆、水族箱、浴缸等。
4. 人為建築：於建築時，避免留下積水的可能，例如庭院造景時，於流水的四周勿留積水的水窟；仿竹子時，勿留竹洞。
5. 天然容器：包括樹洞、竹筒等。樹洞可以填土並種植植物，避免形成積水之環境。竹筒可在竹節處砍斷，勿留竹筒積水。

Q10: 衛生單位執行成蟲化學防治作業(噴藥)時，必須配合的事項有那些？

A10: 1. 噴藥的目的在於儘快降低帶病毒病媒蚊的密度，防止疾病傳播，若您住家附近經縣市政府衛生單位評估有實施噴藥之必要，原則上在劃定區塊內必須逐戶完成噴藥，且戶內外都要澈底落實，才能發揮效果，有效遏止疾病蔓延。
2. 地方政府衛生單位會在噴藥前事先通知劃定噴藥範圍內的住戶，如住戶當時不在，則發放或張貼噴藥通知單，詳細說明注意事項，請民眾將餐具、食物及衣服等物品收妥，家具適當覆蓋，關閉火源及電源等，執行噴藥當天並由領隊人員協助與民眾溝通。
3. 登革熱戶內噴藥所使用之殺蟲劑，係仿照天然除蟲菊精分子構造，以人工合成之合成除蟲菊精類殺蟲劑，對蚊蟲具擊昏、致死效果，對人畜毒性低。噴藥完成後，建議等待 30 分鐘後再戴口罩進入戶內，打開門窗澈底通風後，即可恢復正常作息，如須清理戶內環境，使用一般家用清潔劑即可達成清潔之目的。

民眾進線1922詢問登革熱常見問題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Q1：登革熱傳染途徑？

A1：主要藉由病媒蚊叮咬人時將登革病毒傳入人體內，並不會由人直接傳染給人，也不會經由空氣或接觸傳染。

Q2：懷疑感染登革熱，詢問感染症狀為何？

A2：有些人症狀輕微，甚至不會出現生病症狀。而典型登革熱的症狀則是會有突發性的高燒（≧38℃），頭痛、後眼窩痛、肌肉痛、關節痛及出疹等現象。

Q3：家人懷疑感染，並已送檢，詢問多久可確診？

A3：依採檢方式不同，檢驗所需的時間亦不相同，且仍需加上檢體送件時間，如欲知道檢驗結果，建議洽原採檢之衛生單位或醫療院所。

Q4：噴藥範圍？藥物對人體是否有影響？

A4：以病例住家、活動地點為中心，對病例周圍半徑至少50公尺地區作業。所使用之殺蟲劑，係仿照天然除蟲菊精分子構造，以人工合成之合成除蟲菊精類殺蟲劑，對蚊蟲具擊昏、致死效果，對人畜毒性低。噴藥完，建議等30分鐘後再戴口罩進入戶內，打開門窗通風後，即可恢復正常作息，如須清理戶內環境，使用一般家用清潔劑即可達成清潔目的。

Q5：配合噴藥可請公假，半天或一天？一戶可幾人請？

A5：公假時間的給予，原則上每次最多以一日為限，由現場防疫人員依實際配合狀況提供請假證明單。另配合登革熱防治工作，衛生單位開立之請假證明一戶開立一張，原則上僅供一人使用。

Q6：住家附近環境髒亂擔心感染，可洽何單位處理？

A6：可先向當地里長或環保單位反應，另亦可至環保署網站首頁之清淨家園顧厝邊綠色生活網直接進行通報。

Q7：家人確診感染是否需隔離？公司是否可給予公假休養？

A7：無強制隔離規定，但感染登革熱民眾，應於發病後5日內預防被病媒蚊叮咬，病房應加裝紗窗、紗門，病人可睡在蚊帳內。另請假問題，請依公司規定請假。

Q8：欲赴南部出差，詢問如何預防感染？

A8：外出活動時應穿著淺色長袖長褲，裸露處噴防蚊液，避免蚊蟲叮咬。

Q9：自覺疑似感染主動就醫，是否可領取通報獎金？

A9：民眾主動至衛生主管機關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傳染病檢體篩檢，經證實為境外移入病例或本土病例，每例得發給通報獎金新臺幣二千五百元。

Q10：登革熱通報定義？

A10：可參考本署全球資訊網/傳染病介紹> 第二類法定傳染病> 登革熱> 通報檢驗> 傳染病病例定義暨防疫檢體採檢送驗事項，若評估符合通報定義即可進行通報。

疑似或確診登革熱病人注意事項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您好：

醫師認為您可能感染登革熱（俗稱天狗熱），請您遵照醫師指示服藥、在家休息、多補充含電解質的水分，症狀通常在感染後 1－2 週左右可自行痊癒。依傳染病防治法規定，醫院應通報衛生主管單位，而衛生單位接獲報告後，須立即辦理相關預防措施，請您務必配合。需注意事項如下：

一、 有以下症狀請返回醫院就診：

- 嚴重腹痛或持續嘔吐
- 皮膚出現出血點或瘀斑
- 牙齦流血不止或流鼻血
- 吐血或咖啡色嘔吐物
- 大便呈現黑色或解血便
- 嗜睡、意識不清或躁動
- 四肢冰冷、蒼白、濕黏
- 超過 4-6 小時未排尿
- 呼吸困難

二、 若有服用特殊藥物，例如抗凝血劑、阿斯匹靈、非類固醇抗炎藥物或止痛藥、降血糖藥等，就醫時請主動告知醫師。

三、 發病後五日內，應注意避免被蚊子叮咬，而將病毒藉由蚊子傳給家人或周遭友人。

四、 請自行在家中滅蚊，並清除家中所有積水容器，以免成為病媒蚊孳生源。此外，衛生局將會在您住家及鄰近住戶進行病媒蚊孳生源清除及查核，若確診為登革熱個案，將在您住家附近進行室內外噴藥，請協助配合。

若還有疑問，請洽疾管署防疫專線 1922、本校學務處衛保組(02)2462-2192 分機 1071 或聯絡您就醫的醫療院所。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館舍室內外孳生源巡查負責區域

※請本校各單位於所在及業管之辦公室、系館、實驗室、教室及宿舍區等場所(含走廊、花圃周邊等區域)，於登革熱流行期(**每年 5 月至 11 月**)，**排定人員每週 1 次**施行孳生源巡查清除，並填寫「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自我檢查表」，**各單位指派專人留存備查**。

編號	管理區域	負責單位	館舍走廊、屋頂暨周邊管理區域	備註
1	行政大樓	事務組	建築物及大樓前後花圃、頂樓	
2	展示廳、海洋廳	事務組	建築物及鄰綜合三館花圃、頂樓	
3	圖書館	圖書館	建築物及前、左及後側 B1 花圃、頂樓	
4-1	綜合研究中心	光電系	建築物所在樓層及周邊空間、前方花圃及右側工程材料實驗場、頂樓、前門、後門及側門	
		教學中心	建築物所在樓層周邊空間及走廊	
		海工系	建築物所在樓層周邊空間及走廊	
		環態所	建築物所在樓層周邊空間及走廊	
		共教中心	建築物所在樓層周邊空間及走廊	
		海洋基因體中心	建築物所在樓層周邊空間及走廊	
4-2	彩繪玻璃屋	事務組	建築物及周邊空間	
5	綜合二館	生科系	建築物所在樓層及周邊空間、前門及右側花圃	
		海生所	建築物所在樓層及周邊空間、後門及頂樓	
6	宏廣書屋	事務組	建築物及前面花圃及左側排水溝	
7	郵局	保管組	建築物及樓梯口花圃及左側花圃	
8	機械 B 館、圖資處	機械系	建築物及郵務室旁後側花圃、頂樓	
9	機械 A 館	機械系	建築物及風鈴巷前花圃、後側綠地、頂樓	
10	育樂館	體育室	建築物及前方廣場、後方騎樓及左、右側花圃	
11	商船系館	商船系	建築物及前後花圃、頂樓	
12	延平技術大樓	輪機系	建築物及大樓 1 樓門口及花圃	
		通訊系	建築物及所在樓層及周邊空間	
		運輸系	建築物及所在樓層及周邊空間、頂樓	
13	輪機實習工廠	輪機系	建築物及大門前花圃、頂樓	
14	沛華大樓	航管系	建築物及鄰輪機系及後方花圃、頂樓	
15	航管系館	航管系	建築物及大門右側及後方花圃、頂樓	
16	勇泉	環安組	人造池及周邊排水溝	
17	海空大樓	海法所	建築物及左側右側及後方花圃、頂樓	
18	游泳運動中心	體育室	建築物及大門兩側及小泳池左側花	

			圃、頂樓	
19	第四宿舍	住輔組	建築物及前、左側花圃及後方空地	
20	第二餐廳	事務組	建築物及周邊空間	
21	第三宿舍	住輔組	建築物及前、後側花圃、頂樓	
22	學生活動中心	課指組	建築物及鄰舊北寧路右及後側花圃、頂樓	
22-1	學生活動中心(商家)	事務組	鄰北寧路兩側花圃	
22-2	濱海變電站	事務組	建築物及周邊空間及綠地	
23	體育館	體育室	建築物及前門廣場、左右側及操場周邊花圃、頂樓	
24	運動場	體育室	運動場周邊花圃、排水溝	
25	籃球場	體育室	籃球場周邊花圃、排水溝	
26	海大意象館(含後方溫室)	體育室	建築物前方及左側周邊花圃、排水溝、屋頂	
		養殖系	建築物後方及右側左側周邊花圃、排水溝	
27	小艇碼頭	環安組	周邊花圃、貨櫃屋周邊	
28	第二宿舍	住輔組	建築物及左側排水溝及後方垃圾子車、頂樓	
29	射箭場	課指組	周邊空間及綠地	
30	第一餐廳	事務組	左右側花圃及左側風雨走廊、頂樓	
31	綜合三館	教學中心	建築物所在樓層及周邊空間、右側花圃	
		臺灣海洋教育中心	建築物所在樓層及周邊空間、後側花圃	
		駐警隊	建築物所在樓層及周邊空間、頂樓	
32	龍崗生態園區	環安組	園區排水、步道周邊	
33	夢泉	環安組	噴水池及周邊	
34	人文大樓	海洋文化研究所	建築物及前、左側花圃、頂樓	
35	山海迴廊	環安組	建築物區域	
36	第一宿舍	住輔組	建築物及大門內之宿舍周邊空間、頂樓	
37	波波球公園	環安組	周邊空間及綠地、排水溝	
38	海事大樓乙棟	研發處	建築物及鄰夢泉廣場花圃、頂樓	
39-1	海事大樓甲棟5、6樓	應用經濟研究所	建築物及前、後花圃、頂樓	
39-2	海事大樓甲棟4樓	海生所	建築物及前、後花圃	
40	創校紀念公園	環安組	周邊空間及綠地、排水溝	
41	海事大樓丙棟	養殖系	建築物及海事中庭及溫室後方、頂樓	
42	校史博物館	秘書室	建築物及創校紀念公園周邊花圃、頂樓	

42-1	校長宿舍	保管組	建築物及周邊空間	
43	環態所館	環態所	建築物及前、後及左側花圃、排水溝	
44	養殖溫室	養殖系	建築物及後側	
45	綜合一館	海資所	建築物及大樓右側及後方、頂樓	
45-1	祥豐變電站	事務組	建築物及周邊空間及綠地	
46	海洋系館	海洋系	建築物及前後門花圃、頂樓	
47	食安所館	食安所	建築物及周邊空間及綠地	
48	排球場、網球場	體育室	建築物及周邊空間及綠地	
49	環漁系館	環漁系	建築物及門口花圃及後方步道、頂樓	
50	生命科學院館	生科院	建築物及周邊空間及綠地、排水溝	
51	食品工程館	食科系	建築物及前、後及右側花圃、排水溝、頂樓	
51-1	祥豐警衛室	食科系	建築物及周邊空間及綠地	
52	陸生動物實驗中心	陸生動物實驗中心	建築物及周邊空間、排水溝、頂樓	
53	食品科學系館	食科系	建築物及前、後、右側花圃、排水溝、頂樓	
54	木蘭海洋海事教育大樓	住輔組	建築物及周邊空間、排水溝、頂樓	
55	雨水公園	環安組	建築物及周邊空間及綠地	
56	海洋工程綜合實驗館	河工系	建築物及周邊空間	
57	壘球場	體育室	周邊空間及綠地	
58	河工一館	河工系	建築物及前、後花圃、排水溝、頂樓	
59	沙灘排球場	體育室	周邊空間及綠地	
60	造船系館	造船系	建築物及前、後花圃、排水溝、頂樓	
61	工學院、第三餐廳	事務組	建築物及 B1 後至 1 樓階梯廣場、排水溝	
61-1	工學院與活動中心聯通地下道	環安組	周邊空間、排水溝	
62	電機一館	電機系	建築物及前、左及後側花圃、排水溝、頂樓	
63	電機二館	電機系	建築物及前、後花圃、排水溝、頂樓	
64	資工系館	資工系	建築物及前、後花圃、排水溝、頂樓	
65	水生動物實驗中心	養殖系	建築物及周邊與後方養殖場、排水溝、頂樓	
66	海洋生物培育館	養殖系	建築物及周邊空間及綠地、排水溝、頂樓	
67	聲學實驗中心	造船系	建築物及周邊空間及綠地、排水溝、頂樓	
68	電資暨綜合教學大樓	電資學院	建築物所在樓層及周邊空間、頂樓	
		資工系	建築物所在樓層及周邊空間、後門及右側排水溝	
		光電系	建築物所在樓層及周邊空間、前門及	

			左側排水溝	
		永續中心	建築物所在樓層及周邊空間、花圃	
68-1	北寧校區與濱海校區聯通地下道	環安組	周邊空間、排水溝	
69	空蝕水槽實驗室	造船系	建築物及周邊空間、排水溝、頂樓	
70	河工二館	河工系	建築物及前、左及後側空間、排水溝、頂樓	
71	多房間宿舍	保管組	建築物及周邊空間	
72	單房間宿舍	保管組	建築物及周邊空間	
73	國際學生宿舍	住輔組	建築物及周邊空間	
74	馬祖校區	馬祖行政處	建築物及周邊空間、綠地、花圃、排水溝、頂樓	

校園孳生源清理注意地點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清除孳生源巡倒清刷 4 步驟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自我檢查表

檢查日期：　　年　　月　　日　　檢查人員：

自我檢查單位(地點)：　　單位主管覆核：

一、您檢查單位的室外或周圍環境是否有下列容器：					
1.空瓶、空罐	有□	無□	這些是否已清除(若未清除請馬上動手清除)。	是□	否□
2.陶甕、水缸	有□	無□		是□	否□
3.杯子、碟子、盤子、碗	有□	無□		是□	否□
4.鍋、壺	有□	無□		是□	否□
5.保麗龍製品或塑膠製品、免洗餐具	有□	無□		是□	否□
6.桶子(木桶、鐵桶、塑膠桶等)	有□	無□		是□	否□
7.椰子殼	有□	無□		是□	否□
8.廢輪胎、廢安全帽	有□	無□	請移除或以土填滿並種小花等植物。	是□	否□
9.屋簷旁排水管、帆布、遮雨棚	有□	無□	裡面是否阻塞積水？(若有請立即疏通)	是□	否□
10.廢棄冰箱、洗衣機、馬桶或水族箱	有□	無□	是否有開口？內部是否有積水？是否倒置或密封保持乾燥？	是□	否□
11.不使用或未加蓋的水塔(蓄水塔)	有□	無□		是□	否□
12.未使用中的冷氣、冷卻水塔、冷飲櫃	有□	無□		是□	否□
13.大型儲水桶有無加蓋或蓋細紗網	有□	無□	儲水容器請記得加蓋或蓋細紗網，不用時倒置。	是□	否□
14.寵物水盤、雞、鴨、家禽、鳥籠或鴿舍內飲水槽、馬槽水	有□	無□	是否一週換水一次並刷洗乾淨？	是□	否□
15.積水地下室	有□	無□	積水是否已清除？	是□	否□
16.地下室內的集水井	有□	無□	是否有子孓孳生？	是□	否□
17.自來水表或瓦斯表	有□	無□	內部是否漏水或積水？是否倒置保持乾燥？	是□	否□
18.門外信箱	有□	無□		是□	否□
19.燒金紙的桶子	有□	無□		是□	否□
20.雨鞋、雨衣	有□	無□		是□	否□
21.天然積水容器(竹籬笆竹節頂端、竹筒、樹幹上的樹洞、大型樹葉)	有□	無□	是否以土填滿並種小花等植物？	是□	否□
22.旗座水泥樁上及其他可積水之水管	有□	無□	把水倒掉，若暫不使用則封住開口。	是□	否□
23.假山造型水池(凹槽處)、冷氣機滴水	有□	無□	是否有子孓孳生？	是□	否□
24.水溝積水有子孓孳生	有□	無□	裡面是否阻塞？(若有請立即疏通)	是□	否□
25.其他(任何容器或雜物)	有□	無□			
二、您檢查單位的室內是否有下列容器？					
26.花盤、花瓶、插水生植物容器(如：萬年青、黃金葛等)	有□	無□	是否一週換水一次，並洗刷乾淨？	是□	否□
27.澆花灑水桶、花盆盆栽底盤	有□	無□	是否洗刷乾淨？不用時是否倒置？	是□	否□
28.貯水容器(水缸、水泥槽、水桶、陶甕等或盛裝寵物飲水容器)	有□	無□	一週換水一次，並洗刷乾淨？貯水容器是否有加蓋密封？	是□	否□
29.冰箱底盤、烘碗機底盤、開飲機底盤、泡茶用水盤	有□	無□	是否一週換水一次，並洗刷乾淨？	是□	否□
30.其他	有□	無□			
總　　計					

註1：請於登革熱流行期(5月~11月)，排定人員每週1次施行孳生源巡查清除並填寫自我檢查表(內容可依實施種類之實際情況調整)，由各單位/館樓指派專人留存備查。

2：發現大型髒亂點/孳生源請以電話通知當地環保局/衛生局，校園內可先聯絡總務處環安組協助。